**区规划资源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的要求，由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大部分。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本区政府网站（http://www.shbsq.gov.cn）上下载。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如需咨询报告中有关内容请联系：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地址：宝山区宝林路45号，邮编：201999，联系电话：56105740。

1. 总体情况

2019年，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按照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的发展目标，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聚焦社会公众需求，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创新创造公开方式，全面推进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19年，主动公开方面，我局坚持在建章立制中抓推进。**一是成立政府信息公开推进领导小组。**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联席会议要求，局成立了由党组成员、副局长担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并把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有效结合，配备专职（兼职）工作人员，负责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推进工作。**二是完善了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结合工作实际不断细化、优化工作流程，确保了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有效推进。特别是在与老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规划、土地、项目、执法等部门，建立了信息公开与信息咨询统一受理制度，把信息公开与业务咨询有机结合起来，在业务申办、咨询中，解决老百姓或企业想了解的信息，实现统一受理、统一审批，方便群众、服务百姓。

2019年我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857条，其中主动公开公文类政府信息1850件（全年我局形成公文1907件，其中主动公开1850件、依申请公开57件）,主动公开党政混合信息7条，主动公开率100%，全文电子化率100％。从主动公开的内容看，主要涉及城乡规划、土地管理、项目审批、批后监管、资金使用等方面。

1. 公开规范性文件3件。
2. 公开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
3. 公开专项规划及区域规划17件。
4. 公开行政许可1379件，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380件。
5. 公开实施行政处罚38件，行政强制5件（责令交地）。
6. 公开相关财政预算、决算信息17件。
7. 公开行政事业收费3件，在全局年报中体现。
8. 公开重大项目19条。
9. 公开其他法定信息375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19年，依申请公开方面，我局坚持规范受理机制。**一是充分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网络平台。**社会公众的网上申请及各单位的答复都在统一的网络平台上实施，实现了对全局信息公开申请工作的有效监管。同时规范了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健全了依申请公开内部审核制度，加强行政机关内部的协调配合和工作沟通，进一步提高受理答复的质量和水平。**二是管好公开查询场所，主动提供便民服务。**在局城建档案中心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书面集中查询点，并结合实际不断向规划资源基层所延伸，形成信息公开查询网络。

2019年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文类）57件，内容主要涉及城乡规划、土地管理、项目审批、批后管理等方面。办理结果显示：本年度共受理法人和公民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47件，其中“同意公开”214件，占总数的62%；“同意部分公开”4件,占总数的2%；“不予公开”3件，占总数的1%；“无法提供”95件，占总数的28%（包含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65件，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的30件，故无法提供占比较高）；“不予处理”20件，占总数的6%（都属于重复申请）；“其他处理”9件，占总数的3%。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2019年，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局**一是坚持在制度中抓效能。**根据“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原则，开展公文类政府信息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在拟定公文时，首先进行保密预审查，办公室在进行文稿审核时，对公开属性进行复审。局领导在签发时，最终确定该公文的公开属性，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效率，确保公文类信息公开有据可循。**二是坚持在自查中促成果。**每年对不予公开的信息以及依申请公开较为集中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全面自查，梳理不予公开事项目录和依申请公开事项目录，每年撰写自查报告，对发现应当公开而未公开的信息，由依申请公开转为主动公开，进一步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三是坚持在创新服务中提实效**。将政府信息公开与信用体系建设相结合。坚持把信息公开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准则，坚持把信用体系建设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客观需要，坚持把两者捆在一起抓、联在一起用，形成了信息公开与信用体系建设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好工作格局。将政府信息公开与为民便民服务相结合。把信息公开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载体，推动各类信息向规划资源基层所延伸，实施信息“一口式”的告知和受理服务，提高信息的知晓率和覆盖面，充分发挥政府信息服务经济社会的作用。

**（四）平台建设方面**

2019年，平台建设方面，**一是借助区府统一平台，规范信息传播途径。**由于委办局平台网站统一由区政府管理，我局网站按照要求业已关闭，我局立足遵守区政府网站要求，规范信息传播途径，按照“五公开”要求对公开内容进行分类展示。围绕“全面推进一网通办，加快智慧政府建设”，集中发布重大工程项目批准，公共资源配置，提案办理等广大群众关注问题。**二是通过微信平台，扩大信息辐射范围。**通过局微信公众号将规划资源部门重要项目进展情况、重要政策解读等政务内容进行宣传和传播，满足公众对不同信息的需求。截至2019年底，宝山规土微信公众号共推送103条微信，平均每月推送10条左右，总阅读量为41781次，其中方案公示等栏目深受广大群众的关注，成为点击量最大的模块。**三是依托政务热线，实现信息服务民众。**通过“12345”热线，实现快速受理和回访。畅通集热线、网络为一体的立体受理渠道。全年接听市民电话481个，同比增长16.5%，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的知晓率和利用率，发挥政府信息为经济社会发展、为市民服务的作用。

**（五）监督保障方面**

2019年，监督保障方面，我局**一是坚持在检查督导中促落实。**对一些信息量大、申请受理量多的部门开展工作调研，进行针对性的指导，点面结合，推动整体工作。对区政府通报的问题和自身检查发现的问题，不等不靠，主动抓好整改。**二是坚持在培训研讨中强能力。**全年选派相关人员参加了全区性的工作培训5次，同时结合我局实际开展了4次重难点问题工作研讨，进一步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依法公开信息能力。**三是坚持在绩效考核中追圆满。**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干部绩效考核，考核采取单位自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方式，重点考核各部门完成年度工作要点的情况，确保了全年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3 | 3 | 3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479 | -100 | 1379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404 | -24 | 38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41 | -3 | 38 |
| 行政强制 | 0 | 5 | 5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3 | 0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采购 | 48 | 253.2358万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371 | 10 | 1 | 0 | 1 | 0 | 383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14 | 4 | 0 | 0 | 0 | 0 | 18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213 | 0 | 1 | 0 | 0 | 0 | 214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4 | 0 | 0 | 0 | 0 | 0 | 4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2 | 0 | 0 | 0 | 0 | 0 | 2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1 | 0 | 0 | 0 | 0 | 0 | 1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55 | 10 | 0 | 0 | 0 | 0 | 65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2 | 0 | 0 | 0 | 0 | 0 | 2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27 | 3 | 0 | 0 | 0 | 0 | 3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20 | 0 | 0 | 0 | 0 | 0 | 2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7 | 1 | 0 | 0 | 1 | 0 | 9 |
| （七）总计 | 331 | 14 | 1 | 0 | 1 | 0 | 347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54 | 0 | 0 | 0 | 0 | 0 | 54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16 | 0 | 0 | 2 | 18 | 14 | 0 | 0 | 1 | 15 | 3 | 0 | 0 | 2 | 5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社会发展的需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的主动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管理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数量、时效有待进一步提高。

我局已按照《条例》和《规定》要求，认真改进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内容，丰富信息公开渠道，规范依申请工作，整合信息平台，加强工作督查，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和服务水平。

1. **在主动公开上下功夫**

围绕社会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我局不断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今年按照区府要求，及时梳理公开条目，积极落实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工作，并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报告，推进“三公”经费全公开、加强工程建设领域项目及信用信息的公开，主动接受监督，推进法治政府、责任政府、服务政府建设。

1. **在完善平台上下功夫**

 充分利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这一主平台，积极利用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公开办事指南、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保持信息发布常态化。

1. **在检查指导上下功夫**

对各部门网上发布的主动公开信息情况进行进行定期检查、通报，督促存在问题的部门限期整改。认真组织信息公开考核工作，营造以考促进、以评促优、争优创先的良好工作氛围。

1. **在建强队伍上下功夫**

在调整落实人员的同时，继续通过专题讲座、调查研究、考察交流等形式开展工作培训，加强队伍能力建设，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我局将继续以提高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为落脚点，切实按照加强民主监督，密切与人民群众联系，促进依法行政、优质行政、廉洁行政的要求，注重加强对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